

#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因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对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公司投资的公允价值大幅增加，此收益属于一次性的非现金收益，公司并未产生相关现金流入，考虑目前公司处于业务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日常经营资金量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以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需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满足项目建设、市场开拓以及补充营运资金需求。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87,809,583.8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187,580,000股扣除回购的1,450,000股为基数（即186,13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3,503,400元。

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1,450,0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

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00,563,028.19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87,809,583.89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34,250,716元（包括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自行车、助力自行车、电动汽车等共享出行交通越来越受到用户的青睐，共享出行平台的业务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为满足用户的需求，企业需要加大对线下出行工具和线上出行平台建设的持续投入。另一方面物联网、人工智能、氢燃料电池等技术的发展，对共享出行产品的发展，带来了颠覆性的革命。

###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面对上述行业发展特点及市场竞争格局，并结合公司资产规模及盈利水平，公司当前各项业务仍处于成长发展阶段，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大共享助力车、共享汽车的投入力度，以不断扩大公司市场规模，同时公司也一直注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特别是氢能源助力车、无人驾驶车、物联网芯片等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始终秉承稳健的经营风格，坚持合规风险管理与业务创新发展并重，未来三年公司的盈利水平始终保持在共享出行行业的领先地位，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与自身定位，未来将继续加大在共享出行平台业务的投入力度，公司拟将自有资金优先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因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HB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造成公司本年度公允价值的变动收益约5.08亿元，税后影响净利润金额约为3.81亿元，此收益属于一次性的非现金收益，公司并未产生相关现金流入，扣除该投资收益影响后，2019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5.0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2亿元。考虑目前公司处于业务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较大，如公司按照5.01亿元\*30%来计算分红金额，对公司后期发展的资金投入、财务状况、盈利状况等都会产生较大影响，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以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公司需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满足项目建设、市场开拓以及补充营运资金需求。

目前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30.61%（包括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在建项目建设及研发投入，以保障公司发展战略顺利推进，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同时，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继续投入公司经营能相应减少公司向银行或金融机构借款，节约财务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表决情况**

2020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体现了公司长期持续分红的政策，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业务、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